



您当前的位置: 首页 → 战国文字与简帛 → 详细文章

肖晓暉：清華簡《保訓》筆札

在2009-9-14 13:09:53 发布:

清华简《保训》笔札

(首发)

肖晓暉

中国传媒大学

自去年以来，清华入藏战国竹简情况的披露，已引起学界的极大关注。其中，《保训》篇作为最先被整理公布出来的简文，又具有《尚书》逸篇的性质，自然受到热烈地讨论。已有多篇论文对《保训》进行细致深入的讨论，在文字、训诂、史事、思想等方面的研究均取得了一定进展。本文不揆樛昧，对简文内容发表一点浅见。讹谬之处，在所难免。

先在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〈保训〉释文》（以下简称《释文》）的基础上，根据目前已有研究成果，间下己意，录出《保训》释文：

- (1) 隹（惟）王五十年，不瘝（豫），王念日之多鬲（历），恐述（坠）保训。戊子，自演（頹水）。己丑，昧
- (2) [爽]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[王]若曰：“发，朕疾适甚，恐不女（汝）及
- (3) 训。昔前人遘（传）保，必受之以誥（诵）。今朕疾允病，恐弗念冬（终），女以箬（书）
- (4) 受之。敬才（哉），勿淫！昔舜旧（久）作小人，亲耕于鬲，茅（楸）恐（功）救（速）中（众）。自诣（稽），卑（厥）志
- (5) 不讳（违）于庶万眚（姓）之多欲。卑（厥）又改（施）于上下远絜（迳），迺易立（位）。絜（迳）诣（稽），测
- (6) 会鵠（阴阳）之勿（物），咸川（顺）不諱（逆）。舜既得中（众），言不易实寃（变）名，身兹备（服）惟
- (7) 允，翼翼不解（懈），用作三降之德。帝尧嘉之，用受卑（厥）绪。於唐（呜呼），𠄎（祗）之
- (8) 才（哉）！昔光（微）段中（众）于河，以遘有易，有易怀（伏）卑（厥）臯。光亡害（害），迺追（归）中（众）于河。
- (9) 光（微）寺（志）弗忘，遘（传）寃（贻）子孙，至于成康（汤），𠄎（祗）备（服）不解（懈），用受大命。於唐（呜呼）！发，敬才（哉）！
- (10) 朕闻兹不旧（久），命未有所次（延）。今女（汝）𠄎（祗）备（服）毋解（懈），其有所直（悠）矣（也），不
- (11) 及尔身，受大命。敬才（哉），勿淫！日不足，隹（惟）宿不兼（祥）。

一. 对部分文句的新理解

在对简文相关问题进行讨论之前，先谈谈笔者对简文中个别词句的理解，其中有些解释直接关涉到全文

的核心思想，故不得不先作一番梳理。

（一）“懋功逮众”

“中”是《保训》贯彻全篇的一个核心观念，前后出现四次。正如王连龙先生所说，“《保训》篇四个‘中’的涵义应当是一致的。”^[8]不应当分别作解。对这个“中”字的理解，目前众说纷纭，总的来看，主要有“观念说”（精神层面）和“实物说”（实体层面）两大派。持“实物说”者最主要的依据，是8号简中的这几句话：“昔𤑔（微）𠄎（段）中于河，以遘有易，有易怀（服）𠄎（厥）臯。𤑔（微）亡𠄎（害），迺追（归）中于河。”“中”既然可以被借，又可以在事后归还，自然应该是一个有形之物。至于具体是什么东西，则又有不同解释。李均明先生认为“中”是指诉讼的判决书。^[3]因唐兰先生曾根据古文字“中”的写法认为其本义为徽帜，故有不少学者主张《保训》里的“中”是与旌旗相关的事物，如王连龙认为“求”读为“聚”，“求中”就是聚集在旌旗之下，“假中”“归中”的“中”则是象征军队的旌旗。^[8]网友子居先生则主张“中”读为“众”，如此简文“微假中于河”的说法正好与汲冢竹书“微假师于河”的记载相合。^[10]我们认为子居的看法是对的，把简文里的“中”都释读为“众”，文意畅通，较他说为长。

4号简有文曰：“昔舜旧（久）作小人，亲耕于鬲茅恐救中。”关于“茅”字，说法不一。整理者认为“茅”属上文，断句为“亲耕于鬲茅，恐救中”。并解释说：“‘茅’，或以为‘菑’字之误，字当即‘菑’，古音见母之部，在此读为溪母之部的‘丘’。上海博物馆简《容成氏》：‘昔舜耕于历丘。’”^[4]陈伟先生认为，“茅”应读为“菑”，并引部分字书“菑，丘也”的训释，认为“历菑”意思相当于“历丘”。^[11]赵平安先生则认为“茅”就是“草茅”的意思。他根据上海博物馆简《子羔》“尧之取舜也，从诸草茅之中，与之言礼”一句，认为“鬲茅”即指“历山草茅”。^[2]其实，类似的说法已见于传世文献，如《战国策·赵策·冯忌请见赵王》：“昔者，尧见舜於草茅之中，席陇亩而荫庇桑，阴移而授天下传。”

以上说法，细究文意，皆有不妥。认为“茅”是错字，未免主观臆断。说“茅”读为“菑”，文意固然可通，但应注意，“菑”为一生僻字，甚为罕用，目前先秦文献中似乎尚未见到此字。况且，所谓“菑，丘也”的训释也不应作字面上的简单理解，这是训诂学中典型的大名释小名，字书中多见。“菑，丘也”是说“菑”是“丘”当中的一种（即陈文所引《经典释文》“前高后下曰旄丘”之“旄丘”），就好比《说文解字》里“鹿，兽也”、“𪔑，兽也”之类的解释，并不意味着训释语和被训释语是同义词，在语料中不能简单地替换。所谓“历菑”的解释，恐怕不妥。至于赵平安先生的解释，最为平实，但文献中言及“某人耕于某”，介词“于”后面的宾语一般都是单纯表示地点、处所的名词，例如“耕于定陶”、“耕于海滨”、“耕于东郊”、“耕于野”之类，“耕于某地草茅之中”这样的意思略嫌累赘复沓。上举《子羔》、《冯忌请见赵王》中的句子，“草茅”只是为了突显舜出身的低微，具有象征意味，与本文语境不甚相合。

4号简中的“恐”字，与简文前面两个“恐”的用法不相同。“恐坠宝训”、“恐弗念终”二句，都是以动宾短语充当“恐”的宾语，而这里的“恐救中”显然不能如此理解，所以《释文》特别说明“‘恐救中’意应为‘恐而求中’”^[4]。但“恐求中”这种说法，似不合上古汉语的习惯。

笔者认为，“亲耕于鬲茅恐救中”一句应断为“亲耕于鬲，茅恐救中”，其中“茅”读为“懋”，意思是“盛大”；“恐”读为“功”；“救”读为“逮”，意思是“聚集”；“中”依子居意见读为“众”。“懋功逮众”，类似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之“旁聚布功”、《尚书·尧典》之“方鸠僝功”，意思是“建立大功业，广聚百姓”。

“救”“逮”同声旁，“逮”有“聚”义。《说文》：“逮，敛聚也。《虞书》曰：旁逮孱功。”“孱，具也。读若汝南滹水。《虞书》曰：旁救孱功。”许慎所见《尚书》，“鳩”或作“救”，或作“逮”。孙星衍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亦云：“鳩，一作救，又作逮。”文献中“鳩”多训为“聚”或“集”（见《故训汇纂》2592页），盖此“鳩”为“逮”之借字。“救”异文或作“掾”，如《汉书·翼奉传》“振掾贫民”颜师古注：“掾，古救字。”而“掾”又有“聚”义，如《诗经·大雅·绵》“掾之阨阨”郑玄笺：“筑墙者掾聚壤土。”正以“掾聚”释“掾”。

“茅”“懋”亦同声旁，“懋”有“盛大”义。《尚书·毕命》“惟公懋德”蔡沈集传：“懋，盛大之义。”“懋”可用来形容“功”。《尚书·大禹谟》：“时乃功，懋哉！”意思是：“这是你的功绩，你的功绩真大啊！”“懋功”一词亦见于文献，如《晋书·周处传》：“宣佩懋功，三定江东。”此“懋功”是“大功”的意思，而且也在句中充当谓语。

《尚书·尧典》里记述，帝尧求贤才继任其位，讵兜推荐共工，说“共工方鳩僝功，可用”。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用汉代语言转写为“旁聚布功”。“方”、“旁”皆有广大义，为古书常训，此不赘述。“聚”

在上古常常用来特指“人民聚集”，故《说文》段玉裁注云：“积以物言，聚以人言。”“旁聚”、“方鸠”和简文“迷众”意思相当。“布”可读为“溥”，亦有广大义，“布功”即“大功”，与《保训》“懋功”同意。“倬”字，孔安国传云：“倬，见也。”陆德明音义：“倬，具也。”据此，“倬功”是“具备功业”之意。孙星衍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又云：“‘倬’为‘布’者，‘倬’与‘撰’声相近。王逸注《楚辞》云：‘撰，犹博也。’‘博’义近‘布’。”则牵合二字。

简文“懋功迷众”的说法，与文献中有关舜的记载相合。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云：“舜耕历山，历山之人皆让畔；渔雷泽，雷泽上人皆让居；陶河滨，河滨器皆不苦窳。一年而所居成聚，二年成邑，三年成都。”可见，在舜的品行感召下，其聚集的百姓日渐增多，所成就功业可谓大矣。

（二）“自稽”

4号简“自诣”，《释文》云：“‘诣’，读为‘稽’，《周礼·宫正》注：‘犹考也。’”^[4]这个解释为学界所普遍接受，是可信的。目前几乎所有的研究者都依照《释文》的意见，把简文断句为“自诣（稽）毕（厥）志，不违（违）于……”认为“毕（厥）志”是动词“诣（稽）”的宾语。我们则以为，当断于“诣（稽）”字，“毕（厥）志”属下句。“自稽”相当于《尚书·无逸》中的“自度”，亦即《论语》之“自省”，自我检查之意。

“厥志不违于庶万姓之多欲”一句，是说其心意与民众之意愿合同，不相背离。“多”相当于“诸”，甲骨文“多臣”、“多方”即“诸臣”、“诸方”。《尚书·大禹谟》：“罔拂百姓以从己之欲。”《说文》：“拂，违也。”可以与本句对照。君王的“志（欲）”与百姓的“欲”是相对立的，贤明的君王不能依从自己的心志而违背百姓的意愿。舜的“志”与百姓的“欲”能高度统一，能“不违”，这是“自稽”的结果。孔子说：“从心所欲，不逾矩。”不逾矩，是因为已经心无邪念，心之所思所欲，皆为正道。这是长期自省的结果，对孔子来说就是“见贤思齐，见不贤而内自省”。舜能“自稽”，故其心志能与民欲相合。如何“自稽”？读《尚书·无逸》，知贤君之“自度”，在于其本身就曾长期从事劳动，深刻了解小民之苦楚，故每能将心比心，以己度人，才能做到不违民欲。

（三）“易位”

简文“易立”，《释文》已指出即“易位”，但以“迺易立（位）执（迹）诣（稽）”五字连读。李学勤先生解释说：“舜施政于上下远迩，总要设身处地，就近考察。”我们认为，“迺易位”独立成句，不与“迹稽”连读。“易位”字面上的意思是“改换位置”，可指地位的升迁。《左传·定公元年》：“将建天子，而易位以令。非义也。”这是说魏舒以臣之身份改居君位。简文“易位”则特指尧拔擢舜，命其为司徒。

前一句“毕（厥）又攷（施）于上下远执（迹）”，“施”读以豉切，去声，今音yì，是“延及”的意思。《书·君奭》：“在今予小子旦，非克有正，迪惟前人光，施于我冲子。”《左传·隐公元年》：“君子曰：颍考叔，纯孝也。爱其母，施及庄公。”此文“施于上下远迩”，是指舜的影响力扩大，远近上下皆知。正因为舜的名声远播，势力扩张，尧不能无视，乃顺从各部落的意见，提拔试用舜（《尧典》：“帝曰‘我其试哉！’”），命其掌管五典、百官，此之谓“易位”。

（四）“其有所悠矣”

《保训》篇末有几句话：“今女𠄎各毋解，其有所𠄎矣，不及尔身，受大命。”这里的“𠄎各毋解”应如李锐等先生所释，读为“祇服毋懈”^{[6][7]}，“祇”是“敬”之义，“服”是“服行”之义，“祇服毋懈”犹言“敬行不懈”。这一点学者们已取得一致。关于“𠄎”字的理解，则有较大分歧。整理者说：“‘𠄎’通‘由’字。”^[4]孟蓬生先生认为，“𠄎”读为“就”，并疏释其文意云：“现在你如能敬行宝训不敢懈怠的话，一定会有所成就的。”^[9]张崇礼先生认为，“𠄎”读作“攸”，意思是“松弛、松懈”，他解释整句话说：“你现在要敬行中道，不要松懈，如果有所松懈，你就不能受命为天子。”^[12]

李锐先生释“其”为“若”^[6]，可从。我们认为“其有所𠄎矣，不及尔身，受大命”才是完整的一句。

“其有所𠄎矣”语意未完，不能独立成句。这里的“矣”并非表示语意完结的语气词，而只是表示句中停顿，以引出下文，其作用相当于“也”。王念孙《经传释词》卷四：“矣在句末，有为起下之词者。若《诗

·汉广》曰‘汉之广矣，不可泳思。江之永矣，不可方思。’矣字皆起下之词。……《角弓》曰‘尔之远矣，民胥然矣。尔之教矣，民胥恻矣。’第一、第三矣字为起下之词。他皆仿此。”

“其有所𠄎矣，不及尔身，受大命”既然是完整的一句，“不及尔身，受大命”与“其有所𠄎矣”在语义上极为密切，要想搞清楚“𠄎”的含义，就必须先解决“不及尔身”的真正意思。

“尔身”应连读。有人据金文“膺受大命”将“尔身受大命”读为“尔V身受大命”，恐不妥。注意，简文中出现的第二人称代词有“女（汝）”、“尔”，根据上古汉语的一般规律，“汝”多为主格，“尔”多为领格（周法高《中国古代语法：称代编》第70页：“‘尔’常用于领位，而‘汝’则否。”），此处当亦如是。

“及”从字面上来讲，是“到达”、“连及”的意思，但古文中“及”后带表人宾语时，主语往往是灾祸等不好的事情。如《左传·隐公元年》：“无庸。将自及。”杜预注：“言无用除之，祸将自及。”补足其省略的主语“祸”。《左传·文公七年》：“兵作於内为乱。於外为寇。寇犹及人。乱自及也。”此处“及”的主语是“寇”、“乱”。《孝经·庶人》：“故自天子至於庶人，孝无终始，而患不及者，未之有也。”此句“及”的主语是“患”。更可注意的是，《左传·昭公元年》有文云：“晋侯有疾，……卜人云：‘实沈、台骀为祟。’……子产曰：‘……抑此二者，不及君身。’”“此二者”指实沈、台骀二神，子产的意思是说，此二神所作之祸祟，不会害及晋侯。这段话中的“不及君身”与简文“不及尔身”结构形式完全相同。这表明，简文“不及尔身”的主语也很有可能是灾祸一类的不好事情。这个主语，应该就体现在上句“其有所𠄎矣”当中。

据此，我们认为，“𠄎”可读为“悠”，意思是“忧”。“𠄎”“悠”音近，“𠄎”上古音为喻纽幽部，“悠”亦为喻纽幽部，二字声韵全同。“𠄎”通“攸”，《汉书·叙传上》：“主人适然而笑”颜师古注：“适，古攸字。”《尚书·禹贡》：“阳鸟攸居。”孙星衍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：“攸，一作适。”出土文献亦可证明此点，如上海博物馆简《缁衣》篇引《诗经》：“朋友直摄，摄以威仪。”今本作“攸”。可见，“攸”作“𠄎”，古本习见。“攸”又通“悠”。《左传·昭公十二年》：“南蒯之将叛也，其乡人或知之，过之而叹，且言曰：‘恤恤乎！湫乎！攸乎！’”俞樾《群经平议·左传三》：“攸即悠之假字。古书悠字或省作攸。盖亦声近而义通。……恤，忧也；愁，忧也；悠，忧也。恤恤乎愁乎悠乎三句一意，深忧之，故重言之也。”“悠”自有“忧”义，《说文》：“悠，忧也。”

“今女𠄎备毋解，其有所𠄎矣，不及尔身，受大命”一句，意思是说：从现在开始你应虔敬做事，不懈怠，若有忧患之事，也不会害及你自己，你将膺受大命。

二. 对《保训》内容和思想的几点意见

（一）《保训》有关舜的内容与《尚书》关系密切

从上文对个别字词的讨论已经可以看出，《保训》与今本《尚书》关系密切，尤其是文中对舜之事迹的记述与《尚书》相关内容若合符契。下面再略作申述。

简文中有关舜的内容若与今本《尚书》作比较，可以发现很多有意思的细节。例如，简文说舜“懋功迷众”，而在今本《尚书》里，驩兜在向尧举荐共工时说过类似的话（“方鸠僝功”）。可见，舜与共工的身份地位相当，在当时都是部落首领，有一定的影响力。舜与共工在部落联盟中具有竞争关系，舜继承了尧的地位，意味着共工的竞争失败。这个时代虽然实行朴素的推举制，但必然含有权力、人心的竞争与较量。在舜被举荐之前，他已经具备了一定的权力基础。

简文还有很多地方可以与今本《尚书》互相印证。例如，前文已经提到，简文说“乃易位”，即《尚书》中所说尧命舜掌管五典、百官；考察期满后，舜表现出色，简文云“帝尧嘉之，用受厥绪”，即《尚书》所言尧命舜“陟帝位”。

再如，简文描述舜在“易位”后受考察期间“言不易实𠄎（变）名，身兹备（服）惟允”，孙飞燕先生解释说：“‘备’读为‘服’，‘惟’是无义助词，‘允’意为‘信’。‘备惟允’的意思即‘服信’。

‘服’意为实行。传世文献中‘服信’、‘行信’常见。”^[7]按，此句“言”与“身”相对。《荀子·非相》：“听其言则辞辩而无统，用其身则多诈而无功。”亦“言”、“身”相对为文。“服”是“服事、服行”的意思，所以这里是言语和行动两个方面来描述舜的表现。“言不易实变名”是说，舜言语真实，言出必行，名与实相合。“身兹服惟允”是说，舜做事情必讲诚信。这样的文句，似乎正与《尧典》所述尧对舜的评价完全吻合。《尧典》：“帝曰：‘格！汝舜。询事考言，乃言底可绩，三载。汝陟帝位。’”这里也是从“事”、“言”两个方面评价舜，与《保训》同。“乃言底可绩”相当于“乃言定可成”（曾运乾《尚书正读》），又见于《尚书·皋陶谟》：“皋陶曰：朕言惠，可底行。禹曰：兪！乃言底可绩。”这可以看作《保训》“言不易实变名”的一个极好注脚。疑“询事”之“询”读作“恂”，《玉篇·心部》：“恂，信也。”“恂”及同谐声的“洵”在古书中多训为“信”。“恂”与“允”同义。《尧典》之“恂事”犹言“信事”、“允事”，即《保训》之“身兹服惟允”。

（二）《保训》反映民本思想的兴起

李学勤先生已经在《论清华简〈保训〉的几个问题》一文中指出，《保训》的思想与《尚书·无逸》相近。我们把《无逸》篇中相关的内容抄录如下，以便对比：

昔在殷王中宗，严恭寅畏天命。自度。治民祇惧，不敢荒宁。肆中宗之享国，七十有五年。其在高宗，时旧（久）劳于外，爰暨小人。作其即位，乃或亮阴，三年不言。其惟不言，言乃雍。不敢荒宁，嘉靖殷邦。至于小大，无时或怨。肆高宗之享国，五十有九年。其在祖甲，不义惟王，旧（久）为小人。作其即位，爰知小人之依。能保惠于庶民，不敢侮鰥寡。肆祖甲之享国，三十有三年。自时厥後立王，生则逸。生则逸，不知稼穡之艰难，不闻小人之劳，惟耽乐之从。自时厥後，亦罔或克寿。或十年，或七八年，或五六年，或四三年。

两相比照，可以看到，《保训》和《无逸》都提到“久作小人”的重要性。因为“久作小人”，才能“知小人之依”（依，隐也。隐，痛也），进而才能勤政享国。

但《保训》的题旨与《无逸》有明显的不同。《无逸》围绕如何能“享国日长”展开，主要思想是周公告诫成王，要勤于政事，不要放纵自己。《保训》围绕如何能“受命”展开，核心思想是强调“得众”的重要性。上文已经提到，子居释简文“中”为“众”，这对理解全文的思想至关重要。

文王遗训主要通过舜、微二人的事迹来阐述“得众”对“受大命”的必要性。这里结合相关文献记载对简文文意略加疏通：

舜本为小人，能够“迷众”，故能“易位”，被尧任为司徒。下有百姓依附，上有四岳举荐，易位之后，所得人口、民心益多，可谓“得众”。舜“既得众”，言行必诚，虔敬不怠，三载之后，得受大命。

上甲微之父王亥曾在有易被杀，上甲微从河伯处借得“众”，向有易报仇，有易伏罪，上甲微将“众”归还河伯。这件事给上甲微很大的启示，使他明白“得众”之重要，所以他永记不忘，传贻子孙。子孙谨行遗训，一直到成汤，终受大命。

文王以此二事告诫其子，务必敬勤于政。他把“得众”作为“受命”的前提条件。从文献记载来看，文王确实以“得众”为目标，施“迷众”之行，他“阴行善”（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，笼络人心，积聚民众。但时日不足，大功不克，所以《保训》中文王才说“朕闻兹不久，命未有所延。”并希望姬发能敬行不怠，最终得受大命。

《保训》对“众”的格外强调，反映了民本思想的兴起。在西周以前，人们崇尚“鬼神”与“天”，凡万民之生养、君之废立、典章，皆由天定，天命非人力所能及[13]。自周代开始出现对“人”的重视，由神道逐渐转向人道，出现了民本思想的萌芽。例如，周人提出：“天视自我民视，天听自我民听。”（《尚书·泰誓》）春秋以后，以民为本的思想进一步发展[14]，孟子才能明确提出：“民为贵，社稷次之，君为轻。”（《孟子·尽心》）

从《保训》文王所述来看，民本思想本起源于上古时代权力更替的现实。执政者从历史事迹和社会现实两个方面意识到“得众”的重要性。“得众”在于民心、民欲，务必体察民心，不违民欲，勤恳于政。

参考文献：

[1]李学勤《周文王遗言》，《光明日报》2009年4月13日国学版。

[2]赵平安《〈保训〉的结构和性质》，《光明日报》2009年4月13日国学版。

[3]李均明《周文王遗嘱之中道观》，《光明日报》2009年4月20日国学版。

[4]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〈保训〉释文》，《文物》2009年第6期73-78页。

[5]李学勤《论清华简〈保训〉的几个问题》，《文物》2009年第6期76-78页。

[6]李锐《读〈保训〉札记》，Confucius2000网站2009年6月17日（<http://www.confucius2000.com/admin/list.asp?id=402>

[7]孙飞燕《读<保训>札记》，Confucius2000网站2009年6月17日（<http://www.confucius2000.com/admin/list.asp?id=402>

9）。

[8]王连龙《谈<保训>篇的“中”》，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网站2009年6月20日（http://www.guwenzi.com/SrcShow.asp?Src_ID=824）。

[9]孟蓬生《<保训>释文商补》，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网站2009年6月23日（http://www.guwenzi.com/SrcShow.asp?Src_ID=827）。

[10]子居《清华简<保训>解析》，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网站2009年7月8日（http://www.guwenzi.com/SrcShow.asp?Src_ID=842）。

[11]陈伟《<保训>词句解读》，简帛网2009年7月13日（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112）。

[12]张崇礼《清华简<保训>解诂四则》，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网站2009年7月26日（http://www.guwenzi.com/SrcShow.asp?Src_ID=856）。

[13] 见冯友兰《三松堂全集》第二卷（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2版）280-281页，杨东莼《中国学术史讲话》（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年新版）7-10页。

[14] 见冯友兰《三松堂全集》第二卷（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年第2版）283-290页。

本文收稿日期为2009年9月14日

本文发布日期为2009年9月14日

点击下载word版:

📄 0495清华简《保训》笔札

上一篇文章: 浅野裕一: 上博楚简《柬大王泊旱》之灾异思想 下一篇文章: 广濑薰雄参加“东亚交通遗迹与出土资料”研讨会

我要评论啦>>> 回去再看看>>>



分享这篇文章...

复制这个链接发送给朋友>

264个读过此条>>

将该文章加入收藏夹

你可能对相关文章也感兴趣...

·草野友子: 關於上博楚簡《武王踐阼》中誤寫的可能性

·浅野裕一: 上博楚簡《凡物流形》之整體結構

·肖晓暉: 清華簡《保訓》筆札

·浅野裕一: 上博楚簡《柬大王泊旱》之灾异思想

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

地址：复旦大学光华楼西主楼27楼 邮编：200433

主站域名：www.gwz.fudan.edu.cn 公网镜像：www.guwenzi.com

网站邮箱：fudanguwenzi@sina.com

特别感谢木泉商务提供技术支持!